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2023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63）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6,500 万元 — 4,4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7,400.00 万元—5,000.00 万元。

（三）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u>6,500.00</u> 万元 - <u>4,400.00</u> 万元	亏损： <u>10,000.00</u> 万 元 - <u>8,000.00</u> 万元	亏损： <u>154.30</u> 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u>7,400.00</u> 万元 - <u>5,000.00</u> 万元	亏损： <u>12,000.00</u> 万 元 - <u>8,500.00</u> 万元	亏损： <u>485.18</u> 万元	是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u>0.179</u> 元/股 - <u>0.122</u> 元/股	亏损： <u>0.330</u> 元/股 - <u>0.275</u> 元/股	亏损： <u>0.004</u> 元/股	是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相关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时，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全面开展，且在半年度财务报告编制期间，由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监高的换届选举工作，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做出修正，修正的主要原因如下：

由于对会计准则理解不够充分，在业绩预测时高估了未来期间的应纳税额，导致多记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由于预计负债考虑不够充分，导致少计提了预计负债等。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进行了重新估算调整，调整后预计减少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34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此次预告修正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和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